

序号	货物名称	货物品牌	货物型号、规格	货物数量	货物单价（元）
1	智能化学品存储柜	赛弗	非 标	40	11600
2	智能应急钥匙	一区	ABK-T1	2	500

(十)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北京林业大学 的 北京林业大学智能试剂柜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智能化学品存储柜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无锡赛弗安全装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4 人营业收入为 3928.3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309.76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. 智能应急钥匙及智能锁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广州一区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1.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25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（盖章）徐州安托邦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2 日

注：1. 中选人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将随中选结果同时公告，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选。
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. 产品制造商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，视同为小型、微型企业，需要出具相应的声明函和证明文件（格式后附）